

①

出國報告（出國類別：國際會議）

②

MaD 2011 全會

③

服務機關：政大創造力講座

姓名職稱：吳靜吉名譽教授

派赴國家：中國香港

出國期間：2011 年 1 月 21-23 日

報告日期：2011 年 2 月 9 日

# 國立政治大學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

## 出國成果報告書

計畫編號 <sup>1</sup>	00H15 「-01」	執行單位 <sup>2</sup>	創新與創造力研究中心
出國人員	吳靜吉	出國日期	2011 年 1 月 21 日 至 2011 年 1 月 23 日，共 3 日
出國地點 <sup>3</sup>	MaD 2011 全會	出國經費 <sup>4</sup>	10,900

### 報告內容摘要(請以 200 字～300 字說明)

本人、表盟執行長于國華教授和香港當代文化中心代表在香港兆基創意書院討論今年度中華創意產業論壇的 5 個 W(What, When, Where, Why, Who)，預計今年 5 月和 11 月由中、港、臺三方代表在香港舉行兩次有關文創的論壇。

雙方也討論由臺灣進行的臺灣和韓國有關文化政策之比較研究，一方面希望研究結果可以在下一次的中華創意產業論壇中創意分享，同時也可以作為長三角和珠三角推動文化創意產業的策略，以及臺商角色之參考。

本人也親身瞭解和體驗 MaD 舉辦的目的、策略、過程和效果。

MaD 是英文 Make a Difference 的簡稱，是以社會創新為其改變社會的主要動力。其目的是在促進參與者發現新觀念，產生創意、創新和創業的態度和能力。共分 8 個類別，整合 TED 和傳統論壇會議的形式舉行。

### (本文<sup>5</sup>)

近幾年從聯合國、歐盟到其他個別國家為了因應社會變遷與想像未來進行創造力、創新和創業精神的各種嘗試和推動。學術研究、教育革新、社會改善、政策擬定、科技應用各方面也都以創造力與創新作為核心內容與目標。

具體而言，創新的研究、教育與應用，已經在大學的校園逐漸展開，文化創意產業是其中重要的一環。談到文化創意產業時，亞洲的韓國經常被認為是一種標竿，值得學習。中國大陸比臺灣更積極地推動。臺灣的文化創意雖然在民間各

<sup>1</sup> 單位出國案如有 1 案以上，計畫編號請以頂大計畫辦公室核給之單位計畫編號 + 「-XX (單位自編 2 位出國案序號)」型式為之。如僅有 1 案，則以頂大計畫單位編號為之即可。

<sup>2</sup> 執行單位係指頂大計畫單位編號對應之單位。

<sup>3</sup> 出國地點請寫前往之國家之大學、機關組織或會議名稱。

<sup>4</sup> 出國經費指的是實際核銷金額，單位以元計。

<sup>5</sup> 頁數不限，但應含「目的」、「過程」、「心得及建議」。

自發展，但也已經累積到相當的成果，加上最近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的通過，有關臺灣文創的研究和教育則更刻不容緩。

香港當代文化中心、臺灣的表演藝術聯盟以及上海的社科院和華東師範大學等從事文化創意產業相關的學者、專家和經營管理人員，由香港政府經費支持和民間贊助，在香港當代文化中心主導下，成立中華創意產業論壇。一方面進行研究，另一方面進行論壇和網絡連結。

網絡的連結、知識和經驗的分享、正式和非正式教育的推動，以及政策與實踐的研究，也都因 web 2.0 等科技的發展與應用改變了知識推廣和經驗分享的方式。TED(Technology, Entertainment, Design)已然成為新型觀念傳播之創新模式，日本的 PechaKucha 20x20 也建立了另一種模式，這些模式除了進行現場聽講、互動以外，更可以透過遠距的下載等方式，進行自我學習。TED 要求每一個講者在必須在 18 分鐘內，應用最有效的方法和觀眾分享知識。PechaKucha 則以 20 張 PPT，每張 20 秒的方式進行分享，也就是一個人擁有的時間只有 6 分 40 秒。

香港當代文化中心所建構的模式—MaD(Make a Difference)則配合華人的傳統習慣和 TED 等模式，建構了另一種綜合的模式，總共分為 8 個單元，從傳統大型的演講、放映電影和對話等模式（1.5 小時左右）、親身體驗的活動（1.5 小時左右）到其他各種不同型式的工作坊、演講、對話等，講者的時間從 10 分鐘到 1 小時不等。其目的，顧名思義是在改善社會，以社會創新為主，強調促進發現、創意、創新和創業的經驗分享和啟發。

MaD 的舉行是在 2011 年 1 月 21-23 日三天，地點在香港政府的葵青文化中心以及由香港當代文化中心經營之公辦民營的香港兆基創意書院。這次參訪的目的有三：

1. 和香港當代文化中心主事者討論今年度中華創意產業論壇的 5 個 W(What, When, Where, Why, Who)。
2. 和主辦中華創意產業論壇的學者專家討論由臺灣進行的臺灣和韓國有關文化政策之比較研究，一方面希望研究結果可以在下一次的中華創意產業論壇中創意分享，同時也可以作為長三角和珠三角推動文化創意產業策略以及臺商角色之參考。
3. 親身參與和體驗 MaD 舉辦的目的、策略、過程和效果。

過程：為了完成第一和第二個目的，表演藝術聯盟的執行長，在北藝大教授文化創意產業課程的于國華和我代表臺灣，香港當代文化中心的榮念曾主席、黃英琦創辦人和香港大學文化政策研究中心的莫健偉博士則代表香港，於 21 日在香港的兆基創意書院討論有關臺韓文化創意產業比較研究，以及中華創意產業意論壇的 5 個 W。為了完成第三個目的，一方面和主辦與執行人員不斷對話以外，還選擇幾個項目，親自參與（節目見附件一）。

心得及建議：

1. 臺灣在進行文化創意產業的研究、教育和推動方面仍然是零散的、缺乏統合的。相對臺灣，香港的作法則懂得運用兩岸三地的異同之處，進行統合的工作。

我的建議是未來政大在主辦類似的會議或活動時，應有統整的決心、規劃及執行。

2. 香港承認臺灣在文化創意產業方面所累積的成果，也知道韓國在這方面的努力和成就值得學習，所以才由他們主導，希望臺灣能夠進行臺韓比較研究，以便在下一次的中華創意產業論壇中和其他包括大陸相關人士在內的參與者分享。

建議在進行頂大文創方面的研究和教育時，應該確實瞭解我們如何選擇性地借用韓國的策略和成果以及結合華人專家學者。

3. 政大的頂大創新研究計畫，創新與創造力研究中心應該擔任兩岸多地的文創和創新之學術、教育推廣的角色。

4. 香港在舉辦大型活動時，產官學的合作比臺灣積極。香港在英國的殖民統治下，民間團體已累積英國民間社會參與公共政策或學術研究的習慣，參與方式包括 in-kind contribution，例如大部分國外貴賓是由航空公司提供免費機票，五星級飯店則提供免費住宿。

我的建議是以後我們更應該積極爭取 in-kind contribution。

5. 香港政府在 MaD 舉辦期間完全配合主辦單位，並將該會議列為政府和香港當代文化中心為社會所做出的貢獻。

我的建議是政大以後在舉辦類似的學術會議、論壇和活動時，亦可以往這方面努力。

6. TED 18分鐘的要求，再知名的學者專家都能謹守時間，這種現象也反應在 MaD 的會議中，請來的外國嘉賓都能夠謹守時間，而且將 PPT 做得非常簡單易懂，達到有效溝通的地步。而香港本地的人至少有一半無法遵守時間，而且 PPT 常常濃妝豔抹而掩蓋輪廓，這種現象似乎和臺灣很接近。

我的建議是以後所有政大的主辦人、主持人和講者在表達方式（包括 PPT）和時間的掌控上，應該學習西方的大師們和專家學者。

7. 建議現在開始我們可以在政大的教育中訓練學生如何掌握重點、製作 PPT、呈現的方式和時間的拿捏。

建議事項參採情形 <sup>6</sup>	出國人建議		單位主管覆核	
	建議 採行	建議 研議	同意立 即採行	納入 研議
1. 統整文化創意產業的研究、教育與推動，繼續參與中華創意產業論壇	V		✓	
2. 積極進行臺韓計畫政策比較研究並選擇性借用韓國文化創意產業策略及成果	V		✓	
3. 創新與創造力研究中心應扮演兩岸多地文化創意產業學術與教育推廣的角色	V		✓	
4. 活動舉辦時產官學的合作，爭取 in-kind contribution	V		✓	
5. 確立我們和政府是伙伴關係		V		✓
6. 主持人和主講者的表達方式與時間掌握應向 TED 學習	V		✓	
7. 培養政大學生上臺、發表方式和時間掌控的能力與行為	V		✓	

出國人簽名：

連絡人：黃于娟



日期：2011年2月9日

分機：65718

<sup>6</sup>出國參加學術會議、發表論文者，此欄位可不必填寫。